



臺灣臺南地方檢察署新聞稿

Taiwan Tainan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Press Release

發稿日期：111年8月29日

連絡人：主任檢察官許嘉龍

聯絡電話：(06) 2959731

「不賄，才能上位！」臺南反賄選公約簽署起跑

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將於11月26日舉行，參選人登記今(29)日起開跑，至9月2日止，臺南地檢署特地結合臺南市選舉委員會辦理「111年地方公職人員選舉反賄選公約簽署」活動，邀請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法務部調查局臺南市調查處及臺南市政府政風處等機關單位共同與會，強調「不賄，才能上位！」，鼓勵參選人簽署反賄選公約，展現對乾淨選舉、清廉政治的承諾。

活動今日上午假臺南市選舉委員會辦理，包含臺南地檢署許嘉龍主任檢察官、臺南市選舉委員會吳明熙總幹事、臺南市政府警察局方仰寧局長、法務部調查局臺南市調查處褚延平副處長、臺南市政府政風處張堯星副處長均到場共襄盛舉，鼓勵參選人「乾淨選舉，從我做起」踴躍參與簽署，向社會宣示反賄決心。

南檢表示，當選應靠能力、不靠財力，買票、賣票均嚴重破壞「選賢與能」的理念，為強化全民反賄觀念，除鼓勵民眾檢舉賄選外，從參選人自身做起，以簽署公約方式宣誓反賄決心，才能達到「公平選舉、杜絕不法」的核心理念。



臺南市調查處副處長褚延平（右起）、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方仰寧、臺南地檢署主任檢察官許嘉龍、臺南市選委會總幹事吳明熙、臺南市政府政風處副處長張堯星、臺南市選委會副總幹事謝振益共同呼籲參選人簽署反賄選公約。



臺南市調查處副處長褚延平（右起）、臺南市政府警察局局長方仰寧、臺南地檢署主任檢察官許嘉龍、臺南市選委會總幹事吳明熙、臺南市政府政風處副處長張堯星、臺南市選委會副總幹事謝振益鼓勵參選人踴躍參與簽署。



市議員參選人林依婷（左圖）、蔡麗青（右圖左）簽署反賄選公約。